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600603. SH

新疆·乌鲁木齐

2022 年 3 月

目 录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议案三：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5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30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2
议案七：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3
议案八：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1
议案九：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	46
议案十：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担保总额的议案.....	48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

杨铁军董事长。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3 月 31 日 16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3 月 31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3 楼 3 号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会议参加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三、推举会议计票员和监票员；

四、审议议题：

- 1、《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
- 10、《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担保总额的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报送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汇总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七、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八、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九、宣读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十、现场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上签字；

十一、鉴证律师宣读现场会议鉴证意见；

十二、现场与会董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盈科（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证券部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联系电话：0991-6602888。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广汇物流董事会做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大家审议，并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经济下行、政策严管、行业突变、疫情冲击的重重挑战，公司董事会统筹疫情防控和稳定经营工作，始终坚持“全面提升发展质量”这一指导思想，强化经营管理，狠抓风险防范，力推战略转型，降速提质、攻坚克难、坚守底线，保持企业经营平稳有序，奠定未来发展的坚实基础。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17 亿元，同比下降 24.51%；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 亿元，同比下降 30.46%，每股收益 0.4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49.16 亿元，净资产 60.37 亿元，整体财务状况安全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一）美居物流园平稳征迁

为积极应对家居建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市场景气度不断下滑的变化，扭转美居物流园出租率持续降低、收入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在着力打造 KL 星品汇网红新业态的基础上，积极响应辖区政府城市更新行动号召，借助美居物流园部分楼座被纳入乌鲁木齐市和高新区（新市区）政府 2021 年度老城区提升改造项目的契机，以“颠覆性”的转型谋划美居物流园改造升级。经过与政府充分沟通，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中物流”）与政府相关部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公司有条不紊安排搬迁事宜，妥善安置搬迁商户，相关工作顺利实施。公司将借助美居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打造乌鲁木齐首个以公共交通为导向

(TOD)，集中央商务区 (CBD)、旅游商务区 (TBD)、休闲商务区 (RBD)、中央居住区 (CLD) 为一体的特大型城市综合体，实现城市形象、经济效益和企业品牌“三箭齐发”。

(二) 格信项目顺利收购

2021 年 8 月 6 日，亚中物流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房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广汇房产持有的新疆格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信公司”）65%的股权，取得了格信公司的控制权。格信公司现有土地 6,573.17 亩，全部紧邻乌鲁木齐地窝堡国际机场，具有突出交通优势及土地综合利用优势，是临空经济示范区的核心区域。项目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两级党委政府关于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新机遇的总体要求以及高水平建设临空经济区的决策部署，打造“丝路之光”国际物流新城项目，建设新美居商贸物流园、汽车产业园、冷链物流园、特色文旅产业园、临空总部产业园，将格信项目打造成“一带一路”战略版图上的空港商贸物流的新锚点，临空经济产业新平台。目前，该项目已被列为自治区、乌鲁木齐“十四五”重点投资项目。

(三) 冷链业务稳步发展

2021 年，汇领鲜公司积极克服疫情冲击、招商受阻等困难，化危为机，充分利用自身软硬件优势，上线防疫赋码平台，在疆内首次实现货物转运实时跟踪溯源，被确定为乌鲁木齐市冷链食品集中查验仓，大幅带动了业务量提升，仓储业务出租率由年初的 23%最高提升至 91%，获得每月 100 万政府资金补贴，并获得中央财政 500 万元项目资金支持，有力保障了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和冷链业务的稳步发展，公司向构建立足新疆，辐射全国的新疆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打造“一带一路”领先的生鲜供应链平台的目标迈出了坚实步伐。

(四) 地产项目稳中有进

2021 年，面对房地产行业“寒流”，公司狠抓工程质量、进度管理和成本管控，保障了所有在建项目平稳有序。公司多措并举促进房产销售，在售的御园二期、成都雪莲天府、汇润城一期、颐景庭院、御锦城、汇茗轩、眉山汇茗城、桂林汇悦城等项目，得到市场积极回应。其中：雪莲天府项目创造性地把艺术与地产结合，打造艺术生活集群，取得了市场极佳反响，一年多时间即实现了基本清盘。御锦城项目以高品质、高标准赢得客户青睐，销量始终保持业内领先。

（五）保理和供应链业务稳健开展

汇盈信保理公司有效转换业务模式，调整业务结构，在熟悉的领域对熟悉的客户开展业务，控制规模，加强清收，有效控制了经营风险。汇融通供应链公司积极创新业务模式，保持与大型央企、新疆龙头企业的供应链业务合作，取得明显成效。

（六）主业转型推进有力

公司以参股将淖铁路项目为抓手，稳步开展加强主业的各项工作，努力推动物流主业确立、战略转型，打开了未来发展蓝图。将淖铁路项目（股权占比 18.92%）已于 2021 年 4 月份开工，预计 2023 年三季度建设完成，达到运营状态。该项目通过连接阿富准铁路、红淖铁路，打通“丝绸之路”北线铁路大通道，贯穿“哈密-准东”两大国家级煤炭基地，满足准东、三塘湖、淖毛湖矿区煤炭、煤化工产品、电解铝外运需求，成为北疆地区物资出疆的新通道，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必将为加快夯实物流主业，增强可持续经营能力打下坚实基础。

二、2021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积极推

动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切实推进各项工作有序进行，以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召集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议案 19 项，确保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公司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实施完成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的各项工 作。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共审议了 36 项议案，主要针对公司定期报告、股权激励、委托理财、融资、募集资金、利润分配、签订征收补偿协议、收购关联方股权和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依法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战略投资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

（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1、实施了 2020 年度现金分红

2021 年 6 月 11 日，为回馈投资者，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8,660,545.30 元。

2、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899,249.86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8,751,434.4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75,193,526.00 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短期债务及利息合计 9.41 亿元，同时由于公司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二期)将继续建设，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配套募集资金 5.05 亿元需归还，公司在未来一年内确定性的现金支出额度较大。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依然严峻、复杂、多变。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非常重要，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 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本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2021 年公司除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还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布临时公告 68 条；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定期报告可视化解读、“上证 e 互动”、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耐心倾听投资者的心声和建议，切实维护投资者关系。

(六) 董事履职情况

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投融资等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行业格局和趋势

（一）综合园区建设——临空经济示范区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积极鼓励发展临空经济区，相继出台了《关于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强调要形成“机场-产业-城镇”的发展模式，加强临空经济区的产业转型和升级，推进商贸物流、文化科教的发展，打造航空优势产业的集聚。自治区《关于进一步促进新疆民航发展的意见》提出，要进一步加大对新疆民航的支持力度，助力新疆民航实现跨越式发展，重点是凸显乌鲁木齐国际机场作为全国五大门户机场的战略地位，积极打造空中丝绸之路。因此，乌鲁木齐临空经济示范区的作用日益凸显。

乌鲁木齐临空经济示范区规划范围 135.6 平方公里，目标是立足新疆地处亚欧腹地的优势区位，依托乌鲁木齐机场的门户地位，联动综合保税区、国际陆港区等外向型功能区，聚焦“大枢纽、新制造、优服务”三大功能板块，建设成“人产城融合发展、临空产业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国内一流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乌鲁木齐临空经济示范区是贯彻落实国家及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对丝绸之路经济核心区的建设和进一步发挥乌鲁木齐连接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重要节点作用意义重大。当前，随着乌鲁木齐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北廊主体结构全面封顶，临空经济示范区的建设正在加快推进。

（二）冷链物流行业

近年来，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产地销地冷链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根据平安证券研究数据，2020 年，中国

冷链物流市场规模超过 3800 亿元，冷库库容近 1.8 亿立方米，冷藏车保有量约 28.7 万辆，分别是“十二五”期末的 2.4 倍、2 倍和 2.6 倍左右，初步形成产地与销地衔接、运输与仓配一体、物流与产业融合的冷链物流服务体系。新冠疫情的爆发对于中国的冷链物流行业，尤其是对冷库存储带来了重大影响。由于社交隔离，居民开始更多的使用电商平台进行网购，由此带来了庞大的生鲜和药品的网购量，这进一步带动整体冷链物流市场持续升温。据中商产业研究的数据显示，我国 2020 年生鲜电商交易规模为 3641.3 亿元，同比增长 42.54%，约是 2016 年的 4 倍。

2021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我国冷链物流领域的第一份五年规划《“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形成衔接产地销地、覆盖城市乡村、联通国内国际的冷链物流网络，基本建成符合我国国情和产业结构特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冷链物流体系。基本建成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为核心、产销冷链集配中心和两端冷链物流设施为支撑的三级冷链物流节点设施网络。该规划的发布，明确了冷链物流顶层设计，确定了发展路径。随着近期中央层面各项配套政策持续落地，冷链物流行业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三）房地产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17.94 亿平，同比增速 1.9%，销售金额 18.19 万亿元，同比增速 4.8%。上半年商品房销售延续 2020 年下半年的繁荣景象，销售额和销售面积持续双位数增长，销售均价维持在 1 万元/平以上。6 月后新房市场销售断崖式下跌，8 月开始销售面积和销售额增速进入两位数负增长，并维持至年底。与此同时，房地产开发投资下半年持续低位运行，9 月开始进入负增长，12 月开发投资完成额同比下降 13.9%，房企资金压力大，预售监管严，开工意愿低。土拍热度持续下降，受限于资金周转压力，民营房企缓拿地不拿地，31 个重点城市二、三轮集中土拍显著遇冷，底价成交常态化。自 2020 年末出台“三道红

线”政策以来，房地产调控持续加严，房企融资端、经营端现金流先后受阻，越来越多的房企违约，房地产行业在 2021 年下半年进入“寒冬”，正式步入探底阶段。

中央始终坚持“房住不炒”总基调，在 2021 年末召开的政治局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均提出“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健康发展。”近期，政策暖风频吹，地方性政策持续转松，多地下调房贷首付款比例，下调房贷利率，放宽限贷标准。2 月 1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数据显示，1 月人民币贷款增加 3.98 万亿元，1 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6.17 万亿元，两个单月数据均创出历史新高。信贷、社融“开门红”说明货币政策工具正在“充足发力、精准发力、靠前发力”，稳增长政策发力的效果明显。

（四）铁路物流

新疆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是国家重要的能源储备基地。国家发改委的《关于新疆大型煤炭基地建设规划的批复》（发改能源[2014]387 号）明确指出，新疆大型煤炭基地是我国煤炭生产力西移的重要承接区，由吐哈、准噶尔、伊犁、库拜四大区组成，包括 36 个矿区。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发布的《煤炭工业“十四五”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在“十四五”仅有蒙东、陕北和黄陇、新疆基地产量目标有所放大，其中新疆产量稳定在 3 亿吨/年左右。随着国家能源开发（特别是煤炭资源）向西迁移，疆煤外运成为关键制约因素，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已成为区域发展的重中之重。

正在建设的将淖铁路项目位于新疆自治区东北部，途径吐哈区内的淖毛湖、三塘湖及巴里坤三大矿区以及准噶尔区内的西黑山和将军庙等矿区，贯穿“哈密-准东”两大国家级煤炭基地，区域内煤炭资源非常丰富，易开采且煤质好，适合发电及煤化工，大部分矿区已经进入大规模开发阶段，

配套的煤化工、电解铝等产业也在快速发展中，将成为新疆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四、2022 年重点经营工作

2022 年，宏观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多变，挑战与机遇同在，困难与希望并存。公司将牢固树立“全面提升发展质量”指导思想，紧抓“重大项目、主业转型”两条主线，以“提质升级”为目标，创新经营思路，严控各类风险，完善治理结构，“精、细、准”地扎实做好各项工作，抓住机遇推进上市公司物流主业转型战略落地，推动企业稳中有进，不断提升发展质量。

主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全力推进主业转型落地。要积极配合做好将淖铁路建设关键期的保障工作，确保项目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严格按照计划进度推进项目建设。提前做好将淖铁路后续运营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积极通过参与将淖铁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准备工作，寻找新资源，挖掘新业态，打造优势突出、服务专业的物流品牌，加快推进广汇物流主业转型战略落地。

2. 狠抓冷链业务提升。汇领鲜公司借助疫情对监管仓有利需求，加大招商力度，提高运营效率，在保持现有出租率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出租率及知名度。要以冷链仓储业务为依托，充分发挥新疆资源优势、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及疫情期间打造的品牌优势，积极推进与连锁商超、生鲜龙头企业、大型农产品贸易商等企业的合作，逐渐形成连接上下游的自贸供销体系。进一步加快发展生鲜供应链平台业务，协同中央厨房、城市配送、零售终端等社会性资源，形成完整的生鲜供应链线上、线下一体化业务体系。

3. 谋划好格信项目。谋好篇，布好局，最大限度发挥临空经济优势，加快推进“丝路之光”国际物流新城项目筹划、准备工作，合理做好汽车产业园、临空物流港、配套住宅等前期项目的联动开发，做好开局，为该项目后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4. 进一步优化保理和供应链业务。汇盈信保理公司和汇融通供应链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优中选优，控制规模，有效降低经营风险，提升经营质量。要加快对存量风险业务的处理，加大清收力度，抓住熟悉领域的低风险业务机会，保持业务稳定。

5. 加快推进房地产去化。公司存量房地产项目要始终坚持质量为中心，以成本管控为抓手，以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存量地产项目地段好、定位清晰、成本低的内在优势，创新营销模式，加快去化。全力确保御锦城、桂林汇悦城项目、雪莲堂项目高品质交付，其它在建项目将保持合理进度，为销售工作提供有利条件。

6. 不断提升商业管理能力和水平。商管公司要针对疫情后商业特点，进一步提高招商及服务水平，加强落实稳商、扶商措施，提升在管项目品质，增强项目吸引力。要全面创新管理模式，推行项目内部“承包制”，充分激发项目内生动力、管理活力、创效潜力，实现目标管理资源收益的最大化。成立专业的前置服务团队，积极做好美居升级改造、新疆格信“丝路之光”、成都雪莲天府商业等重大项目策划、定位、招商、运营等工作，提升项目价值。

各位董事，众智谋事必明，众力举事必成。2022 年是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开局之年，让我们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砥砺前行，化困难为机遇，变压力为动力，强化经营兴主业，精细管理控风险，全面提升发展质量，努力实现广汇物流经营新局面，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召开监事会等方式，对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现将监事会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内容
1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4 日	现场方式	1、《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9 日	通讯方式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通讯方式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5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 日	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19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以及授予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内容
				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3、《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24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1、《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监事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9	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公司 2021 年度规范运作情况及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依法列席了公司 2021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阅了相应会议的会议材料，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对上述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事项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工作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的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并对会计报表、定期报告、财务预算及决算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并适时跟进国家各项财税政策的变化，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审核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358,660,545.30 元。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五）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及授予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事项进行监督及核查，监事会认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的“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剩余二期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 2023 年 12 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88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事项及暂时利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七）审核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控情况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2021 年度，公司继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了内控制度的执行能力，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和营运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三、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强化并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落实监督职能，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切实提高

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确保公司内部监控措施的有效执行，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三：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作为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1 年度具体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窦刚贵先生，男，1969 年出生，浙江大学 EMBA 硕士研究生，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在读博士研究生。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巨臣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新疆创安达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疆龙腾天域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疆维泰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宋岩女士，女，1966 年出生，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新华水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和合珠宝玉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葛炬先生，男，1964 年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振坤物流股份有限公司（IPO）独立董事、新疆物流协会副会长、新疆物流学会副会长、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亚欧大陆桥物流分会专家

委员会副主任。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亦不存在与《董事声明及承诺书》内容相悖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公司董事会一贯保持科学高效的决策程序，采用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2021 年度，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会议。

（一）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9 次、股东大会 5 次，我们均出席了会议，会上均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建议和意见，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窦刚贵	9	7	4	2	0	否	5
宋岩	9	9	3	0	0	否	5
葛炬	9	8	4	1	0	否	5

（二）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支持我们的工作，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便利的会务、通讯、人员安排等条件。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畅通的沟通渠道，确保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运行情况。同时，召开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积极有效地配合了我们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们认为 2021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战略发展

和生产经营所必需。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事前征得了我们的认可，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收购关联方股权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中《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我们对该议案所述内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阅，与评估机构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会议中对收购股权事项必要性的汇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评估价值为基础，交易定价方式公平，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经营。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同时，独立董事特别提请股东关注标的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但公司将通过《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关联方出具承诺约定股权转让事项，最大程度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规定，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经核查，本报告期末，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251,719.23 万元，为公司对亚中物流借款、眉山圣丰、汇润兴疆开发贷提供及公司并购交易带入的担保。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同时，公司对募集资金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公司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符合《公司章程》、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

（七）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我们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中《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及授予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中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议案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内部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全年共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68 份。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始终关注并督促管理层持续优化内控管理流程，严控经营风险，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汇报。经核查，公司目前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的各项议案，独立、审慎、客观的行使我们的表决权，为推动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做出了努力。2022 年，我们将再接再厉，依托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大力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有关人员对我们履职所提供的配合和支持！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第一部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2]第 12-00005 号）。审计意见为：“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317,352,544.83	4,394,432,384.15	-24.51	2,869,496,57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899,249.86	823,869,136.66	-30.46	818,608,62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0,832,623.53	919,794,998.16	-44.46	854,508,48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379,199.15	1,684,851,233.49	-20.74	1,468,323,703.40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71,593,582.98	7,341,128,526.23	-26.83	6,467,870,694.19
总资产	14,916,393,362.19	18,090,579,047.04	-17.55	16,076,860,681.2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9	-30.43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9	-30.43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7	-44.16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11.23	减少3.56个百分点	1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12.52	减少5.63个百分点	12.49

二、资产负债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状况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4,916,393,362.19 元，负债总额 8,879,446,502.93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6,036,946,859.26 元，资产负债率为 59.53%。具体如下：

1、与上年年末相比，资产类项目主要情况

（1）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1,820,193,943.95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29.93%，主要是本期归还到期借款及分红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 216,515.16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99.96%，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3）应收票据年末余额 13,493,700.00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102.50%，本期收到票据增加所致。

（4）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394,253,000.21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38.85%，主要是本期收回货款所致。

（5）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12,049,497.87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49.87%，主要是本期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6）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98,357,229.96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87.75%，主要是并购子公司影响所致。

（7）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 953,791,400.00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81.67%，主要是本期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8)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 229,335,803.70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542.13%，主要是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9) 商誉年末余额 0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100%，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 415,292,725.15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40.39%，主要是本期发生所得税时间性差异的影响所致。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4,302,353,210.62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412 倍，主要是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所致。

2、与上年年末相比，负债类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1)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 16,017,283.33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82.63%，归还贷款所致。

(2)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 584,226,021.85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40.79%，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3)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 9,144,321.54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45.94%，主要是预收租金减少所致。

(4) 长期借款年末余额 537,900,000.00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55.71%，归还贷款所致。

(二) 经营成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72,899,249.8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0.46%，影响变化因素如下：

1、营业收入本期实现 3,317,352,544.83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77,079,839.32 元，降幅为 24.51%，主要是本期房产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 1,851,132,381.2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74,499,337.24 元，降幅为 20.40%，原因同上。

3、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147,619,166.3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9,087,132.42 元，增幅为 115.40%，主要是本期房产销售业态结构变化所致。

4、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92,070,514.31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7,831,207.92 元，降幅为 23.21%，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减少所致。

5、财务费用本期发生 59,304,018.3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461,690.21 元，增幅为 75.24%，主要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35,379,199.1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49,472,034.34 元，降幅为 20.74%，主要是本期收入下降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7,256,634.1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58,910,953.51 元，主要是本期取得子公司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86,364,801.3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28,132,326.72 元，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所致。

第二部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2022 年度市场情况以及生产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编制 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本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制度，并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而成。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相对稳定;
- (四)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无重大改变;
- (五)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2022 年度预算

在 2021 年的基础上, 结合 2022 年度的总体经营规划, 公司力争通过经营管理团队的努力, 实现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

三、确保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为保证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采取的保障措施详细参照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四、风险提示

生产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 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899,249.86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8,751,434.4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75,193,526.00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物流主业投资及业务发展计划，从平衡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短期债务及利息合计 9.41 亿元，同时由于公司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二期）将继续建设，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配套募集资金 5.05 亿元需归还，公司在未来一年内确定性的现金支出额度较大。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依然严峻、复杂、多变。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非常重要，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未分红资金将用于生产经营资金使用，降低融资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抵抗资金周转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能力。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编制完成。

附件：《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七：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汇物流”）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2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4月以13.46元/股非公开发行104,011,887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1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实际可使用金额为138,412.24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001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305.36万元，全部用于“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88,791.07万元，其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59,319.53万元，用于“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19,584.95万元，变更“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9,886.59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及其利息共50,689.83万元（含利息）。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2019年8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7月21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20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3,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1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3,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21年6月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88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50,570.00万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利息为119.83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具体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分别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年5月5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与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3月16日、4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孙公司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机电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实施主体，以下简称“亚中物流”）分别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年5月8日，公司、西南证券、渤海银行上海分行分别与机电公司、亚中物流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为了将机电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其正在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清晰划分开，从而更加有利于公司对募投项目的管理，2017年8月3日，机电公司成立乌鲁木齐汇领鲜分公司（以下简称“汇领鲜分公司”）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12月11日，公司、机电公司、汇领鲜分公司、西南证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亚中物流、机电公司、汇领鲜分公司及西南证券、开户银行认真按照监管协议约定履行各方职责，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监督程序，确保专款专用。报告期内，上述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均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3441619000125	26.49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0090154800001991	92.29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003507917000138	0.00
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3507890000172	0.38
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汇领鲜分公司		2004083043000188	0.67
合计			119.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详见附表：广汇物流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2019年8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7月21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20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3,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2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53,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21年6月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88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50,570.00万元。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1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年2月28日、3月1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9,886.5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9,886.59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1日

附表:

广汇物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412.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1,305.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791.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	否	70,000	69,206.12	未承诺	1,305.36	19,584.95	-	-	2021年12月(注4)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否
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是	10,000	9,886.59	未承诺	0	9,886.59	-	-	项目终止	项目终止	项目终止	是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否	60,000	59,319.53	未承诺	0	59,319.53	-	-	-	-	-	否
合计	—	140,000	138,412.24	-	1,305.36	88,791.0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因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所在地城市规划调整、以及行政区划由原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							

	<p>开发区变更为经济技术开发区，拆迁工作、项目手续及建设进度受到很大影响。为了最大程度消除上述不利因素对项目进度的影响，公司决定分期建设、分期投入运营。</p> <p>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一期部分先行建成并于2019年12月底开业运营。2020年起，一期项目开业后即受到疫情冲击，根据防疫政策要求，各类生鲜冻品的流通和储藏受到严格管控，流通量大幅下降，二期项目的筹备亦受到影响；2020年7月，乌鲁木齐市再次爆发区域性新冠肺炎疫情，管控措施较之前春节更为严格，尤其是冷链行业更是疫情管控的重中之重，在长达数月内处于几乎停止的状态。两次疫情管控直接导致项目（二期）建设暂缓。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二期部分正在推进办理项目建设手续等工作。在兼顾项目建设条件和市场风险，保障投资者权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3年12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2017年以来，我国电子商务市场增速有所放缓，网上零售业和电子商务服务业竞争力出现疲态，与之相关的社区O2O市场规模也在电商大环境下出现疲软，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增速的日渐趋缓及风险的日益增加将导致公司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实施难度变大。经公司2018年2月28日和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和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终止该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用50,5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5 月将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2 月将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12 月将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底。

议案八：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需确认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度实际发生情况并预计2022年度发生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

2021年4月14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62,988.00万元，年度实际发生总额为26,577.59万元，未超过年初预计总额度，其中，个别项目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的合计为2,750.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经审计)
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新疆汇新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及租赁	10,000,000.00	9,983,355.91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暖及停车费	44,000,000.00	21,016,947.94
	新疆广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700,000.00	75,471.7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	38,000,000.00	25,587,006.97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及购买	2,200,000.00	2,250,023.04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维保及材料	37,000,000.00	6,007,399.81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弱电系统	6,270,000.00	987,068.44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3,710,000.00	
	乌鲁木齐齐锅炉总厂安装维修公司	安装费	500,000.00	55,335.78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招待费、担保费	1,000,000.00	16,001,016.41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销手续费	98,500,000.00	58,456,406.74
	四川广汇投资有限公司	代销手续费	126,000,000.00	88,756,498.68
	桂林广汇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手续费	23,000,000.00	9,771,648.55

	新疆广汇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业务招待费		100,480.00
	四川申蓉圣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236.28
	四川申蓉九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461.95
	小计:		390,880,000.00	239,063,358.20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管理服务、保理服务	14,000,000.00	25,537,288.66
	广汇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保理服务	155,000,000.00	377,358.49
	广汇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术馆衍生品销售		16,053.70
	中国恒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保理服务	70,000,000.00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电暖		711,120.35
	新疆亿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管理服务		69,798.74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标书费		943.4
	小计:		239,000,000.00	26,712,563.34
	合计:		629,880,000.00	265,775,921.54

注：1、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关联交易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主要为代销业务未按预期实现销售致实际发生额较年初预计减少；

2、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2021 年公司缩减涉及关联方的商业保理业务致实际发生额较年初预计减少。

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新疆汇新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及租赁	3,392,000.00	1,072,946.74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暖及停车费、代销手续费	21,014,000.00	82,112.87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	45,040,000.00	6,036,529.39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及购买	2,196,000.00	273,766.10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维保及材料	21,087,000.00	27,100.00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弱电系统	5,329,000.00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24,716,000.00	
	乌鲁木齐锅炉总厂安装维修公司	安装费	367,000.00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销手续费	42,067,000	4,637,036.66
	四川广汇投资有限公司	代销手续费	93,927,000.00	1,969,387.48
	桂林广汇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手续费	13,820,000.00	1,885,523.80
	四川申蓉九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及保养	10,000.00	5,152.21
	小计:		272,965,000.00	15,989,555.26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广汇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租赁	2,147,541.00	322,495.67
	广汇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保理服务	22,075,472.00	2,225,722.29
	广汇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房屋销售	266,055,046.0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	152,74,804.00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80,026.00	
	新疆亿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费	109,245.00	
	小计:		305,846,000.00	2,548,217.96
	合计:		578,811,000.00	18,537,773.22

注：2022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7,881.10 万元，较 2021 年实际发生额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向关联方销售成都天府 CBD 写字间和代销手续费增加所致。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2021 年度（末）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7,144.80	房地产业、汽车贸易、能源开发、物流、物业管理等	26,173,519.34 (2021 年 9 月 30 日)	9,247,969.92 (2021 年 9 月 30 日)	1,528,748.59 (2021 年 1 月-9 月)	409,279.09 (2021 年 1 月-9 月)	公司控股股东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维修、养	115,935.98	18,388.42	46,776.45	4,949.95	受广汇集团控制

		护等					
新疆广厦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房地产经纪, 社会经济咨询, 物业管理等	38,047.28	4,615.40	15,719.24	675.13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860.00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3,462,559.44	1,500,667.91	401,241.98	-54,710.39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 销售策划等	397,750.16	182,151.06	53,474.52	-16,806.17	受广汇集团控制
四川广汇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投资咨询, 房地产开发经营, 市场营销策划	2,595.41	-424.39	6,195.74	398.26	受广汇集团控制
桂林广汇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项目投资, 房地产开发、投资、经营, 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84,608.57	45,102.80	1,761.36	-48.42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电梯、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与维修等	3,839.35	1,805.25	5,196.85	290.55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计算机网络、软件及辅助设备设计、销售、安装等	7,681.86	2,050.21	2,870.03	17.50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500.00	花卉, 林木种植及销售, 生态环境治理, 园林绿化等。	3,564.93	855.72	1,430.24	88.77	受广汇集团控制
新疆汇新热力有限公司	2,600.00	供暖, 生活热水供应。水暖配件, 节能材料等。	51,076.44	19,367.79	14,651.57	33.59	受广汇集团控制
乌鲁木齐锅炉总厂安装维修公司	82.30	锅炉安装及维修、改造的服务等	3,293.01	-139.79	821.41	6.50	受广汇集团控制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356,000.00	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机电产品租赁等	1,928,016.03	632,233.46	191,751.72	33,589.73	受广汇集团控制
四川申蓉九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100.00	销售及销售零配件; 二手车经销; 汽车售后服务等	32,154.80	6,943.53	48,853.48	423.38	受广汇集团控制

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良好，均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并在发生关联交易时签署了有关的协议或合同。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因业务合作而形成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是互利双赢的行为，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九：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资金需要，确保全年各项经营业务和项目投资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于 2022 年度向银行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具体如下：

1、融资渠道和方式：向银行、信托、基金、资产管理、融资租赁等各类经有权机关批准设立的银行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通过各种合法方式进行融资。

2、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

3、融资主体：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新设和收购公司）。

4、以上融资的担保方式：

（1）由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担保；

（2）由公司与所属控股子公司之间或所属控股子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3）由公司控股股东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4）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

5、授权委托：

（1）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融资总额内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及担保事宜，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

（2）在上述融资总额内，融资方式及其额度可做调整；

（3）授权期限：2022 年度内。

除上述融资方式外，如公司拟以发行股票、债券、票据、资产证券化等方式融资的，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议案十：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担保总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总额不超过 400,000.00 万元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并在上述担保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分项担保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预计担保额度 (万元)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51,000.00
2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
3	新疆亚中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4	汇融通(成都)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5	新疆御景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
6	新疆汇润兴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7	眉山广汇圣丰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8	桂林临桂金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合计		400,000.00

注：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包括截至目前其他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以及通过新设立、收购等方式获取的直接或间接具有控股权的子公司，在本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内可内部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关系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关系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25,695.28	货物运输、货运代理、仓储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491,693.34	603,694.69	331,735.25	58,718.21	上市公司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0,634.00	物流配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市场物业管理等。	919,063.78	191,947.05	20,210.74	-3,705.26	全资子公司
新疆亚中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物业管理；广告设计、制作、发布；车辆收费；租赁业务。	85,334.79	-1,061.92	2,983.62	-2,057.62	全资子公司
汇融通(成都)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供应链管理、咨询、贸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仓储服务等。	120,319.01	20,944.55	1,772.22	1,050.35	全资子公司
新疆御景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330,068.97	44,094.28	5.49	-392.40	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70%)
新疆汇润兴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11,324.85	54,369.58	65,860.37	3,754.75	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60%)
眉山广汇圣丰置业有限公司	36,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	83,729.16	35,453.92	25,075.23	-2,544.09	全资子公司
桂林临桂金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服务。	72,742.72	12,083.13	17,143.72	3,464.19	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92%)

注：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包括截至目前其他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以及通过新设立、收购等方式获取的直接或间接具有控股权的子公司，在本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内可内部调剂使用。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有关主体与银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96,492.5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36.58%，均为公司与所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